

##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部分已判决
- 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涉案的金额：14,886,958.89 元及相关诉讼费用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鉴于案件尚未全部判决，暂时无法确认对本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相关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披露了《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号），蒋国健、夏明珠、何劲夫等 11 名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公司提请民事诉讼，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诉讼已开庭，尚未判决。

2022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3 年 2 月 7 日期间，公司通过法院专递邮件共计收到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武汉中院”）出具的 5 张《传票》，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通过法院专递邮件收到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湖北高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2）鄂民辖 147 号）。贾红辉、蔡舟玲、杨木林、余国强、陈小玲、杨成社等 71 名投资者（共分六批次）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公司提请民事诉讼。

截至本公告日，涉及武汉中院案件已全部开庭，已收到《民事判决书》3份，《民事裁定书》10份。涉及湖北高院的案件尚未开庭。具体内容如下：

### 一、本次新增诉讼申请的基本情况

1、原告：贾红辉、蔡舟玲、杨木林、余国强、陈小玲、杨成社等71名投资者（共分六批次）

2、被告：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地：湖北省潜江市章华南路特1号

3、受理法院：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

4、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涉及武汉中院的案件已全部开庭、涉及湖北高院的案件尚未开庭。

### 二、本次新增诉讼的案件事实及请求

#### （一）主要事实与理由

2019年7月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鄂证调查字2019046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3日披露的《中珠医疗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号）。

2020年11月11日，公司公告收到中国证监会湖北监管局《行政处罚和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鄂处罚字[2020]10号）。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案由中国证监会湖北监管局调查完毕，并依法对公司及相关人员作出行政处罚及采取市场禁入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11日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行政处罚和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0号）。

2021年8月1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湖北监管局下发的《结案通知书》（鄂结案字[2021]5号）。鉴于相关行为已在限期内完成整改，依照2009年修正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的规定，证监会湖北监管局决定对公司不予行政处罚，上述案件结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3

日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结案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2号）。

贾红辉、蔡舟玲、杨木林、余国强、陈小玲、杨成社等 71 名投资者认为，因公司前述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给其造成了经济损失。基于此，71 名投资者共分六批次先后向武汉中院及湖北高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就前述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 （二）诉讼请求

贾红辉、蔡舟玲、杨木林、余国强、陈小玲、杨成社等 71 名投资者要求判令中珠医疗赔偿经济损失合计人民币 14,886,958.89 元及相关诉讼费用。

## 三、本次新增诉讼中已收到判决及裁定的情况

2023 年 5 月 15 日至 2023 年 5 月 26 日期间，公司共收到武汉中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3 份，《民事裁定书》10 份，涉及金额 2,721,407.06 元。其中被驳回全部诉讼请求 3 人，准许撤诉 9 人，因未及时到庭按撤诉处理 1 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开庭次序	原告姓名	诉讼标的额	开庭日期	一审结果
1	第 2 批案件	芮柏会	61,795.34	2022/12/2	驳回原告全部诉讼请求
2	第 2 批案件	王惠	10,000.00	2022/12/2	原告未到庭，按撤诉处理
3	第 3 批案件	蔡舟玲	10,000.00	2022/12/28	准许原告撤诉
4	第 3 批案件	陈宇	10,000.00	2022/12/28	准许原告撤诉
5	第 3 批案件	殷梦华	10,000.00	2022/12/28	准许原告撤诉
6	第 3 批案件	周文彬	10,000.00	2022/12/28	准许原告撤诉
7	第 5 批案件	余国强	237,536.62	2023/2/8	准许原告撤诉
8	第 5 批案件	王靖夷	16,464.86	2023/2/8	准许原告撤诉
9	第 5 批案件	潘宝兰	4,302.58	2023/2/8	准许原告撤诉
10	第 5 批案件	董健	37,536.00	2023/2/8	准许原告撤诉
11	第 5 批案件	马小鑫	10,418.00	2023/2/8	驳回原告全部诉讼请求
12	第 5 批案件	王建荣	125,181.66	2023/2/8	准许原告撤诉
13	第 6 批案件	陈小玲	2,178,172.00	2023/4/3	驳回原告全部诉讼请求
合计金额（元）			2,721,407.06		

## 四、本次新增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鉴于案件尚未全部判决，暂时无法确认对本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响。公司将积极应诉,并根据相关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 1、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传票》；
- 2、《民事判决书》；
- 3、《民事裁定书》。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一日